

三明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明安委〔2018〕14号

三明市人民政府安委会关于印发 2018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政府安委会，市各有关单位，有关企业：

现将《三明市2018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各地实际情况和各部门职责分工，细化任务措施，认真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积极为全市安全生产工作营造浓厚的宣传舆论氛围。



三明市 2018 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思想，认真落实全国安全生产电视电话会议、全省安全生产工作视频会议和全市安全生产工作会议决策部署，以“生命至上、安全发展”为主题，以增强全民应急意识、提升公众安全素质、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为目标，以强化安全红线意识、落实安全责任、推进依法治理、深化专项整治等为重点内容，开展政治性、专业性、文艺性、新闻性有机结合、富有实效的宣传教育活动，切实推动安全文化进企业、进学校、进机关、进社区、进农村、进家庭、进公共场所，为促进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贡献力量。

二、活动时间

活动时间：2018年6月，全市各县（市、区）和市直各有关单位同时组织开展“安全生产月”活动。6月1日，市政府安办将在市影剧院举行“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

三、组织机构

我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由市政府安委会主办。成立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委员会（成员名单见附件1，以下简称“市组委”）。

会”),市组委会办公室设在市安办,负责组织、指导、协调、督导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各级各部门成立相应的“安全生产月”组织机构,指定联络员,抓好“安全生产月”各项工作落实。

四、活动安排

(一)开展安全生产主题宣讲活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为指导,通过市委中心组学习、市委党校干部培训班等方式深入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思想,《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国务院安委会、省政府安委会、市政府安委会的工作要求,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目标任务,我市安全生产重点工作任务,安全生产形势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标准等。**一是**深入本行业领域或本地区重点企业对口宣讲。市政府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领导,各县(市、区)政府安委会负责同志要带头宣讲、带头发表署名文章和电视讲话。**二是**开展“企业家谈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活动。重点企业负责同志要通过举办安全生产教育专题讲座、公开课,组织发放安全生产教育读本、观看安全生产宣传教育片等多种形式,推动企业切实做到安全责任、管理、投入、培训和应急救援“五到位”。**三是**开展“安全生产志愿服务宣讲”活动。市、县三级政府安委会各组织3-5个安全生产志愿服务宣讲团,深入县、乡和重点企业集中宣讲。**四是**开展典型经验观摩活动。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动员企业负责

人和安全管理人员赴安全生产成效突出的优秀标杆企业现场观摩，借鉴经验做法，不断提高企业安全生产工作水平。

(二)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一是开展现场宣传咨询活动。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在当地广场、公园、企业、学校、社区、农村、公共场所等现场设置展台、发放宣传品、举办展览展示、开展文艺演出、演讲比赛、有奖竞猜和虚拟现实体验等，用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通俗易懂地宣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党的十九大精神、安全生产方针政策、法律法规和应急知识、消防安全知识、防灾减灾救灾常识等安全科普知识和技能，面对面解答群众关心的安全生产问题，并现场接受群众举报。要广泛发动安全生产志愿者服务者、基层安全生产监管网格员面向社会公众深入开展宣传咨询服务。二是开展媒体宣传咨询活动。各级主流媒体、行业媒体、网站、微信微博、手机报和各类电子媒介要通过安全生产主题采访、在线访谈、现场连线、刊发署名文章、开设专版专栏、播放安全宣传片、公益广告等多种形式深入开展宣传活动。鼓励有条件的单位组织举办主题文艺晚会、网上直播宣传咨询日活动，扩大宣传覆盖面，形成规模效应。三是召开专题讲座。市组委会将在市影剧院召开一次“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专题讲座，邀请市安委会成员单位及市重点企业负责人参加。

(三)开展新闻发布和专家访谈活动。一是大力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思想，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市委

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决策部署，党的十八大以来党和政府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坚强决心、重大举措和显著成效，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创新的任务要求，安全生产形势任务和政策措施，进一步提振信心、凝心聚力，全力汇聚推进安全发展的强大力量。

二是举办企业家和安全生产专家访谈。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组织安全监管干部和安全生产专家走进企业开展访谈，深入挖掘、宣传推广一批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遏制重特大事故、改革创新安全生产工作等方面先进经验和典型，广泛宣传、推广一批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标杆企业，强化示范引领作用。**三是**各级要组织安全生产新闻发言人、理论专家、通讯员、网评员和监督员借助媒体优势，撰写理论文章、发布通讯综述、发表网络评论，深入阐述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时代背景、丰富内涵和重大意义等，使党的创新理论成为媒体宣传的最强音，全面普及与人民群众生产生活息息相关的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知识和应急避险技能，引导公众把“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思想转化为强烈的自觉意识和自觉行动。

(四)开展应急演练活动。**一是**广泛深入开展实战化应急演练，各级要选择危险化学品、矿山、金属冶炼、有限空间、建筑施工、道路交通、水上交通、渔业船舶、劳动密集型企业等高风险行业领域，工业园区等重点区域和城市建设运行中的重点部位，广泛开展政府主导、部门参与、政企联动的应急演练活动。**二是**将演练活动

与加强安全知识教育和应急结合，各级要完善优化预案，加大装备物资投入，注重专业人才培养，组织开展应急预案、应急知识、自救互救和避险逃生技能方面的培训和比武竞赛等活动，提高全民防灾减灾和应急处置能力。

(五)开展生产安全事故警示教育活动。一是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强化易发生重特大事故行业领域的预警预报信息；集中组织观看警示教育片、警示教育展，采取以案说法、答记者问等方式剖析典型事故和灾害案例，做到举一反三，严防类似事故；采取事故警示教育视频片网络展播等方式开展网上警示教育活动。二是要加强安全文化公园、基地、场馆等安全文化建设，运用互联网+、大数据、虚拟现实（VR）等新科技，提高网上安全科普体验场馆、安全生产警示教育基地的建设水平，大力开展应急培训和体验式安全教育，不断提高社会公众的应急意识和安全素质。三是要围绕国内外典型事故案例，分行业拍摄或征集警示教育片，摄制事故警示公益广告、微电影、动漫等文化产品，在学校、影院等公共场所播放，在网络、微信等新媒体广泛传播，强化警示教育效果，不断提高社会公众、从业人员的安全意识和技能。

(六)积极参与网络宣教活动。一是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动员组织企业职工、社会公众积极参加全国“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组织的应急和安全生产知识竞赛、安全文化精品博览、“安全月”特色宣教活动展示交流、“全国有了安全月的味儿”随手

拍等系列网络安全生产月宣教活动，在公共场合张贴“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附件2），弘扬安全文化，普及安全知识，并充分发挥微博、微信、手机报、数字电视电影等新媒体作用，扩大宣传声势，其中“全国有了安全月的味儿”随手拍作品请于6月5日前报送。**二是在“福建安全生产”微信公众号上开展“我为安全生产代言”为主题的“福建安全月味儿”“安全在我心中”微信接龙系列活动，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积极动员组织相关人员参与。三是广泛动员组织职工、社会公众积极参与“三明安全生产”微信公众号上开展的安全生产有奖知识竞答活动，营造全社会参与“安全生产月”活动的氛围。**

(七)开展网上安全文化精品博览活动。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围绕安全生产、消防安全、防灾减灾救灾等内容组织专业力量，精心创作并择优推荐一批警示教育片、展板挂图、公益广告、微电影、动漫、科普影视作品等安全文化精品，并于7月1日前报市组委会办公室。市组委会将筛选优秀作品并加以推广、持续传播，普及安全知识，弘扬安全文化，共享优秀成果。

(八)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专项宣传活动。各级政府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要继续深入开展“安康杯”竞赛、青年安全生产示范岗、“五好”文明家庭、平安校园、道路运输平安年、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安全科技活动周、《安全生产法》宣传周等具有行业领域特色的群众性安全生产共建共享活动，深入宣传报道安全生产执

法专项行动、安全生产大检查等重点工作开展情况，夯实安全生产的群众基础，维护社会公共安全。

(九) 开展“安全生产专题行”宣传活动。一是开展安全责任专题行。各级各部门深入重点地区集中宣传报道各地落实《地方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情况，深化安全监管监察体制、完善监管工作机制等改革创新举措，以及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安全生产领域联合激励和联合惩戒机制等工作实施情况；随机抽查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和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大检查自查自改工作情况，宣传好经验好做法，曝光安全责任不落实和落实不到位的企业和单位。二是开展安全改革发展专题行。报道推广各地出台推进安全生产领域改革发展的具体政策措施的亮点和取得的成效，推动各项改革举措和工作要求落实到位。三是开展“一带一路”专题行。各级各部门要报道推广“一带一路”主要节点城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等方面的好做法和好经验，为我市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提供新思路。四是开展安全发展专题行。报道推广各地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精神，加强城市安全风险管控、健全城市安全防控机制、提升城市安全监管效能、强化城市安全保障能力和应急管理等方面的做法和经验。五是开展科技强安专题行。报道推广各地各有关单位和企业特别是非煤矿山、危险化学品等重点行业领域的生产经营单位，在淘汰落后工艺、技术、装备和产能，运用信息化、数字化、

智能化等现代方式提高安全基础保障能力等方面的工作开展情况；指导推动各地事故和灾害警示教育基地、体验式应急培训和安全教育场馆建设，筑牢社会公众“生命至上、安全发展”的思想，推动实现安全生产共建共治共享。**六是**开展依法治安专题行。结合安全生产宣传教育“七进”等活动，对各地、各单位落实《安全生产法》《消防法》《防震减灾法》《福建省安全生产条例》等法律法规情况进行宣传报道，推动相关措施要求落到实处；邀请媒体记者开展监管执法工作一线的纪实报道，强化警示教育、震慑非法违法行为，向全社会释放强责任严执法重预防的强烈信号。

六、工作要求

(一) 强化“四个意识”。进一步强化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自觉维护习近平总书记在党中央和全党的核心地位，自觉维护党中央权威和集中统一领导，自觉在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把深入宣传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思想、党的十九大对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工作的部署要求作为一项首要政治任务和头等大事贯穿到活动全过程和各环节，务求落到实处。

(二)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建立完善党委政府领导、多部门合作、有关方面协同参与的工作机制，同向发力，形成合力。要成立由政府分管领导为组长的“安全生产月”活

动组织机构，制定方案，精心组织，确保组织到位、责任到位、经费到位。要把“安全生产月”活动作为当前安全生产重点工作，做到与业务工作同谋划、同部署、同检查、同考核、同落实。各级政府主要领导、分管领导及安全监管部门主要负责人要参加1至2项“安全生产月”系列活动。

（三）强化督导考核。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按照2018年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考核评分表，逐一落实各项考核标准，突出对安全生产宣传组织机构、活动开展、专栏专题等工作的检查督导，并要将“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纳入年度安全生产工作考核内容，推动“安全生产月”活动的落实。

（四）营造宣传氛围。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把握正确宣传导向，充分发挥市级主流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行业媒体的深度挖掘作用、地方媒体的广泛传播作用、新兴媒体的快速渗透作用，形成传统媒体和新媒体并重的矩阵式、全媒体、立体化的宣传格局，在全社会营造关心安全生产、参与安全发展的良好舆论氛围。

（五）注重典型示范。各级、各有关部门和单位要挖掘总结一批典型做法和特色活动，并及时上报市组委会，市组委会将在各类平台上加以展示推广，交流借鉴，推动“安全生产月”活动向纵深发展。

请县（市、区）组委会、各有关单位，于5月30日前报送“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和“安全生产月”活

动联络员推荐表（附件 3），活动期间请联络员于每周四前报送本地
区、本行业和单位本周内“安全生产月”活动及其他相关工作开展
情况（电子版），重大活动可随时报送；请于 7 月 10 日前报送“安
全生产月”活动总结（电子版和盖章扫描件），材料报送工作情况
将纳入活动考核内容。

活动期间的视频（分辨率大于 1280 像素×720 像素，格式为
MP4、MPG2、AVI、MTS）、照片资料（分辨率不低于 1920 像素×1080
像素，格式为 JPG、PNG、PSD）。以上资料，均报送至市“安全生
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潘晓龙、柯建超，电话：8224347（传真），电子邮
箱：a jj0598@126.com，地址：三明市政府大楼五楼三明市安监局办
公室，邮编：365000。

- 附件：
1. 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委员会成员名单
 2. “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3. “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推荐表
 4. 2018 年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考核评分表

附件1

市“安全生产月”活动组织委员会成员名单

主任：程鹏鹰 市政府副市长
副主任：罗松彬 市政府办副主任
 马玉华 市政府安办主任、市安监局局长
成员：章荣河 市委宣传部部务会成员
 余轶荣 市委编办主任
 张炜琳 市委文明办主任
 谢家芹 市发改委主任
 陈 兴 市教育局局长
 王立文 市经信委主任
 黄祖谋 市公安局副局长
 邓永辉 市财政局局长
 吴成城 市人社局局长
 林建星 市国土局局长
 吴成球 市环保局局长
 张国球 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郑加录 市农业局局长
 刘小彦 市林业局局长

章新华 市水利局局长
张建林 市商务局局长
陈丽珍 市文广新局局长
蔡金明 市卫计委主任
吴擢祥 市国资委主任
廖荣华 市旅发委党组书记
吴长树 市城乡规划局党组书记
杨建利 市工商局局长
单新民 市质监局局长
黄圣团 市法制办主任
陈忠杰 市供销社主任
郑礼群 市住建局副局长
张春良 市农业机械化管理中心主任
雷泽炜 市铁办主任
张炉明 市煤管局局长
陈兴万 市总工会常务副主席
余志伟 团市委书记
廖丽青 市妇联主席
郭伪鸿 市公安消防支队政委
庄国强 三明市高速交警政委
林炳干 市气象局局长

蔡振才 国网三明供电公司总经理
洪振评 人保财险总经理
陈小春 三明机场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童 浩 市交建公司董事长
李佳旺 南昌铁路局三明车站站长

附件 2

“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标语

1. 生命至上、安全发展
2. 坚守安全红线，推进安全发展
3. 坚持安全发展，担当安全使命
4. 发展决不能以牺牲安全为代价
5. 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6. 推进安全发展，增进人民福祉
7. 应急有方，从容天下
8. 提升应急意识，保护生命安全
9. 学好用好应急知识，提高自救互救能力
10. 提高应急反应能力，增强公共安全意识
11. 加强应急科普宣教工作，提高公众安全防范意识
12. 查大风险，除大隐患，防大事故
13.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
14. 全面强化依法治理，推动安全责任落实
15. 构建双重预防机制，防范生产安全事故
16. 安全生产必须警钟长鸣、常抓不懈
17. 生命大于天，责任重于山

18. 排查治理隐患，拒绝事故伤害
19. 事故是最大的成本，安全是最大的效益
20. 安全生产，人人有责
21. 安全生产只有起点，没有终点
22. 想安全事，上安全岗，做安全人
23. 安全人人抓，幸福千万家
24. 生命只有一次，安全莫当儿戏
25. 事故不可逆，生命不重来
26. 安全可以演练，生命不能彩排
27. 宁为安全受累，不为事故流泪
28. 查患纠违从我做起，行为安全时刻牢记
29. 生命至上，科学救援
30. 深入开展第十七个全国“安全生产月”和“安全生产万里行”“海西安发展行”活动

附件 3

“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推荐表

姓 名*	性 别	职 务*
办公电话*	手 机	传 真*
QQ 号*	微 信 号*	电子邮箱
单 位 名 称*		
通 信 地 址		

注： * 为必填项。

附件 4

2018 年全市“安全生产月”活动考核评分表

考核单位：

考核项目	考核标准	分值	评分方式	落实情况 (提供数据)	考核得分 (由市组委会办公室组织评分)
一、组织机构发挥职能作用情况	1. 专门成立活动组织机构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设立“安全生产月”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有明确部门负责	3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指定“安全生产月”活动联络员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 有经费保障	5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万元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制度完善，并严格执行	3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1. 由主要领导或分管领导担任组委会领导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召开专题会议部署动员	3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 地方政府领导出席活动情况	10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出席活动 ——次		

(三) 活动方案 明确	1. 根据自身实际创造性地编制活动方案 2. 按时报送方案	6	每1项自创活动计2分， 计满6分为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在最后期限前报送计满分，每超时限1天扣1分，扣完为止。无故未提交活动方案的，该项目5分全部扣除。		报送日期：
(四) 协调相关部门开展活动	1. 调动地方安委会成员单位联合开展活动 2. 调动地方安委会成员单位以外有关部门单位开展活动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每调动1个成员单位以外有关部门单位计2分，计满5分为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五) 部署指导所属地区、部门、单位开展活动	1. 有活动指导、督导具体方案并组织实施 2. 有活动督导、考核、奖惩措施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六) 活动信息报送	1. 按时报送信息 2. 每周至少报送1次	5 10	未落实的不得分。 每报送1条信息计2分，计满10分为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报送信息_____条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七) 活动总结	1. 总结材料结构清晰，内容丰富，特色突出， 言简意赅 2. 按时报送总结文件和活动期间视频照片等资料	10	在最后期限前报送计满分，每超时限1天扣1分，扣完为止。无故未提交活动总结的，不得确定为“优秀”等次。		报送日期：
		100		小计得分	

	(一) 安全生产月启动仪式	启动仪式形式多样，参与范围广泛，效果良好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	1. 开展安全发展主题宣讲活动	10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位县（局）长宣讲场；专家学者进行专题讲座____场；____支宣讲团宣讲____场		
	2. 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	10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发放宣传资料____份 开展文艺演出____场 开展网络直播____次 接受群众咨询____人次 各级主流媒体报道____条		
	3. 开展新闻发布和专家访谈活动	10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召开安全生产新闻发布会____场 举办专家访谈、在线解读____场		
	4. 开展应急演练活动	10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演练____场次 参与____人次		
	5. 开展事故和灾害警示教育活动	10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开展警示教育____场 受教育____人次 拍摄警示教育片____部		

二、“安全生产月”活动开展情况	(二)扎实深入开展宣教活动	6. 参与网上安全文化精品博览活动	5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报送安全文化作品部：_____部安全文化作品入围展示
		7. 参与安全歌曲大赛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8. 参与网上安全月活动	5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参与安全知识竞赛人次； 报送特色宣教活动项，获点赞_____次
		(三)创造性地开展安全生产宣教活动	5	需具体说明活动开展时间、具体内容、对象范围、实际效果。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四)加强新闻宣传	1. 制定“安全生产月”活动宣传报道方案	5	未落实的不得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 邀请主流新闻媒体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活动进行宣传报道，宣传先进，鞭策落后	10	在中央主流媒体、省级主流媒体每发表1篇新闻稿件计1分，计满10分为止。	在主流媒体发表稿件篇数
		3. 在电视、广播、报刊、网站、微博、微信、手机报进行安全生产公益宣传	10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在各媒体发表稿件篇数；在网站、微博、微信、手机报发布信息条数
		小计分值	100	小计得分	

三、“安全生产万专题行”宣传活动开展情况	(一)扎实深入开展“安全生产专题行”	1.开展“一带一路”主题宣传	15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开展“一带一路”主题宣传 次	
		2.开展安全责任主题宣传	13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开展安全责任主题宣传 次	
		3.开展科技强安主题宣传	13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开展科技强安主题宣传 次	
		4.开展依法治安主题宣传	13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开展依法治安主题宣传 次	
		5.开展安全改革发展主题宣传	13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开展安全改革发展主题宣传 次	
		6.开展城市安全发展主题宣传	13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开展城市安全发展主题宣传 次	
	(二)加强新闻宣传	动员各类媒体对本地区、本部门、本单位万里行活动进行宣传报道	20	未提供数据不得分。	在各类媒体发表稿件 篇；在官方微博、 微信、手机报发布信息 条	
		小计分值	100	小计得分		

(一) 特别重大事故起数	70	未发生特别重大事故得满分；发生特别重大事故的实行“一票否决”，不得确定为“优秀”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故起数	30	未发生重大事故得满分；发生 1 起重大事故扣 5 分，发生 2 起重大事故扣 12 分，发生 3 起重大事故扣 21 分，发生 4 起及以上重大事故扣 30 分。发生重大事故的地、市级以下单位，不得确定为先进单位。对中央企业考核发生重大及以上事故的实行“一票否决”，不得确定为“优秀”等次。	<input type="checkbox"/> 是 (____起重大事故)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小计分值	100	小计得分		

联系电话：

填表人：

三明市人民政府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2018年5月18日印发